

# 村级服务中心 卫生服务中心合同(实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村级服务中心篇一

受托方(乙方)：永邑医院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甲方为了优化西塞街道现有医疗卫生资源，不断适应和满足人民的健康需求，依据国家现行的有关政策法规，公开向社会进行招标，引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新模式，将所属的的经营管理权按有关程序托管给乙方。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充分协商、双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情况

- 1、 甲方，西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 乙方，永邑医院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 3、 监管方，西塞山区卫生局、西塞街道办事处

### 第二条 托管范围

- 1、 人员范围：甲方所有在职职工13人，退休4人，土地工5人，合计22人。
- 2、 财物范围：甲方现有的全部土地、全部房屋和其他固定资产、全部医疗设施、设备和器械、全部办公用品。

### 第三条 托管原则

- 1、 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原则
- 2、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原则
- 3、 双方共同发展原则
- 4、 “三不变”原则：员工身体不变，政府的支持政策不变、单位性质不变

### 第四条 托管内容：

(一)甲方将所属的医院的经营管理权托管给乙方(现有医疗设备的使用权及医疗、预防、保健、康复业务的经营权)。

(二)托管经营期限\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乙方应向甲方交纳托管费，第一年人民币\_\_\_\_\_ (大写)元整，以人民币万元为基数，以后每年在上一年基础上递增百分之叁。

#### (四)托管费交纳办法：

1、每年\_\_\_\_\_月\_\_\_\_\_日至次年\_\_\_\_\_月\_\_\_\_\_日为一个交费年度，每个交费年度的托管费按12个月平均计算。

2、\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双方交接期。

3、交接期甲方免收乙方托管费。乙方承担交接期内\_\_\_\_\_名医务人员不低于档案工资80%的工资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 第五条 托管办法

- 1、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在托管期内享有对医院的经营管理权及收益权。
- 2、乙方要对医院现有的医疗设备、器材进行登记造册，设备、器材的价值经双方评估签字确认后，办理移交清单及实物。在合同期满或终止后，乙方应按移交清单向甲方回经评会后等值的设备、器材。乙方可根据业务需要，自行添置新设备，费用由乙方负担，所添购设备归乙方所有。乙方经营期间设备的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 3、乙方根据实际需要对医疗用房进行改造或装修，应提前向甲方提交改造或装修方案，经甲方审核后方可进行，费用由乙方负担。
- 4、乙方在托管期内只能以“西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名义对外经营。其管理层可自行聘任，但其中应有一定数量具备医疗资格的专业人员。
- 5、乙方应制定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财务会计制度，但不得与法律相抵触。乙方所定制度需报甲方备案后方可实施。
- 6、乙方应按委度向甲方上报财务、业务报表和甲方要求提交的其它报表。
- 7、乙方应聘用甲方\_\_\_\_\_名医务人员，所聘人员的工资由乙方按劳分配。所聘用人员平均工资不低于档案工资。所聘人员在乙方工作期内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按黄石市规定标准执行由乙方承担(按原保单数据承担)，手续由甲方与乙方协同办理。对于医务人员如经乙方考评不符合乙方用人要求的，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换人要求。

8、乙方必须聘用原来西塞卫生服务中心因征用土地而没有工作的5名土地工，人员平均工资不能低于原来的工资水平。

9、聘用人员因职业病、工伤而丧失劳动能力的由乙方根据劳动法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10、乙方在托管经营中所产生的债权、债务人由乙方享有或承担。托管期满后，乙方不能留下后遗症。

11、乙方在托管期间，必须保证所有职工工资、职称的正常进级，保证离退休人员工资足额到位。

## 第六条 托管经营保证金

(一)乙方在合同签订当日应向甲方一次性交纳\_\_\_\_\_ (大写)元整的托管保证金。保证金作为以下用途：

1、医疗责任赔付。

2、在托管期内发生因工资、社会保险等劳动争议的，经法律裁决后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3、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所造成的罚款由乙方全额承担费用。

4、因其它民事纠纷、法律文书确定乙方承担的费用。

(二)合同期满或本协议因甲方要求终止或双方协商终止，甲方应一次性将保证金退还给乙方。

## 第七条 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在经营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的情况。若因乙方发生违法经营可能造成甲方在行政、经济上的责任，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书面整改意见，若乙方收到甲方书面意见三个月内不能改正时，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2、甲方有权对乙方使用的移交设备、器材进行监督，防止设备出现毁损、灭失。

3、因诉讼、仲裁办理有关手续，甲方有义务提供相应手续，费用由乙方承担。

4、在托管期内，甲方不得无故干扰乙方的自主经营权、人事权。

5、甲方保证乙方正常的水电供应(水电部门限水限电、检修特殊情况或因乙方未缴费导致停水、电除外)。水电费按市场价由乙方每月向相关部门交纳。

7、乙方在托管经营过程中，若遇国家、医疗卫生方面的重大政策调整，甲方应积极协助办理有关手续。甲方不得以西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其他名义另行开展预防、医疗、康复、保健等业务。

8、在实行社会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制度过程中，甲方应积极与有关部门协调办理，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在移交前甲方的债权、债务及医疗纠纷全部由甲方承担。由此影响乙方正常工作的，甲方必须向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10、在合同生效时甲方应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执业许可证、代码证、公章等相关资料称交给乙方并允许乙方自行开设银行帐户和独立建帐。乙方应建立公章管理制度，严格公章管理。在乙方保管公章期间发生的一切债务纠纷均由乙方承担。因公章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赔偿。

11、乙方只能以“西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名义对外开展

的经营活动，甲方应给予支持，以甲方名义的行为后果由乙方承担。

## (二)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1、乙方在托管期内有权享受以“西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名义享有法定的优惠政策。
- 2、乙方应对原西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其他聘用人员全权管理。可以根据业务需要决定人员的配备、安排和招聘任用等。同等条件下应优先聘用甲方人员。乙方不得随意解聘甲方人员，确需解聘的要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管理规定，交由甲方处理，并报区卫生局同意。
- 3、若遇重大灾害、传染病暴发流行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或其它公益性诊疗任务时，乙方有服从参与当地人民政府及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应急救治工作的义务。(如政府和有关部门有经济补偿时归乙方所有)。
- 4、乙方在经营中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接受区卫生局、街道办事处监督。因不正当收费若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理，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行政及经济责任。
- 5、乙方在托管经营期间要重视人才培养。每年至少选送甲方1至2名人员到其他县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进修，费用按规定或参照其他医院、办法执行，进修合同另行签订。
- 6、在托管期间，乙方不得将医院的医疗用房、设备等相关医疗的设施转租；如若发生转租，所以费用归甲方所有。
- 7、乙方不得以“西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名义对外提供担保，不得以甲方所托管财产设定担保行为。否则，甲方有权行使撤销权，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即产生法律效力。乙方应按期交纳托管费及甲方人员养老金等费用。乙方在一个交费年度内累计在三个月不交托管费或超过半年不交纳所聘人员养老金等费用，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乙方除补齐相关费用外，另按所欠费用的20%支付违约金。

2、乙方若未按规定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除应按规定补交原拖欠费用及处理好遗留问题外，另外付当年托管费20%的违约金。

3、乙方在托管期内因医疗纠纷、劳动争议、违规受罚，应及时向有关权利人支付赔偿金、罚款。若因不及时支付造成甲方损失的，除归还甲方垫付的资金外，并按每日千分之一交纳滞纳金。

4、甲、乙双方如单方终止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托管费总值的20%，若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给对方造成损失，还应赔偿对方损失中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的部分。

5、在托管期内若遇不可抗拒的原因(如重大政策调整、国家征地造成乙方不能经营、自然灾害或托管期内因甲、乙任何一方主体消灭等)须解除合同，或本合同与现行法律法规相抵触而使本合同失效时，甲乙双方应本着公平互利的原则，各承担50%的责任。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及区卫生局、西塞街道办事处各执一份。

第九条 本合同若产生争议：

- 1、双方协商；
- 2、区卫生局、西塞街道办事处调解；
- 3、向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

第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并报送区卫生局、西塞街道办事处备案后生效。

第十一条甲方应保证托管协议上报程序的合法性，由甲方负责进行该协议的报批手续，如因甲方没有履行必须合同的报批手续，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情况下，由甲方返还乙方所支付的合同保证金和托管费用外，对于乙方所支出的必要费用甲方应该负责补偿，具体金额为乙方所支出费用的20%进行计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监管方：区卫生局(盖章) 西塞街道办事处(盖章)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 村级服务中心篇二

- 1、甲方有权对工程不合格的部位提出整改或返工。
- 2、甲方在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前做到三通一平并协调好周围邻居、城建、国土等部门的关系，确保工程施工不受干扰。
- 3、甲方应按约定按时支付工程款。
- 4、乙方施工人员必须具备一定的房屋建筑施工经验，以确保



工程质量合格，乙方应配备足够人员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进度。

5、乙方应重点抓好工程质量和安全施工，控制好各种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消除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6、乙方在使用甲方所提供的电力设施时，乙方使用人员需持有电工证，如发生一切意外事故及经济损失，与甲方无关。

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需确保自身及其工人的人身安全，如发生一切意外事故及经济损失，与甲方无关。8、乙方在收到甲方每月的工程款项后，应按时给付其他工人工资，如发生有工资拖欠等法律问题，与甲方无关。

### 村级服务中心篇三

依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及《第二轮农村土地承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及有尝土地转让条款，经丙方协商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带动农民增收，甲方将闲置承包地转让乙方使用为了保护双方利益，经丙方出面协商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转让位于承包土地给乙方从事节能保温建材厂生产加工使用。

二、转让地界

三、转让期限、金额及支付办法。

1、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乙方永久性拥有本土地的使用权及所有权。

2、转让该地的金额：水泥路南侧亩价格亩，后面亩/亩，合计人民币：元，大写：元整

3、付款办法：乙方签合同同时一次付清给甲方。

#### 四、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乙方获得土地经营权后，承包期内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利。乙方生产所需要的人员必须从四店村聘用60%。

2、合同签订后，五天内要将乙方租用地的界址范围处理清楚，以利于乙方使用。

3、若国家及其他单位将该地开发占用，土地的一切赔偿属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

4、若国家及其他单位将该地开发占用，乙方所建设的厂房及附属建筑物等设施的赔偿属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

5、乙方获得土地经营权后，如国家对该租用土地以及厂房出售的货物、产品收取各种税款，一切由乙方负担。

#### 五、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定生效后双方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相关义务。如有一方当事人违约，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赔偿。

#### 六、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积极，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七、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鉴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签章）

乙方代表签字：

鉴证方：（签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村级服务中心篇四

甲方：

乙方：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甲方将 工程承包给乙方组织实施，并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内容：乡村公路1公里，路宽米，疏通水沟公里，房屋及附属设施15户。

## 二、工程承包实施范围

按项目实施方案、工程设计和民办公助议事决定的内容实施，即：乡村公路1公里，路宽米，疏通水沟公里，购置安装涵管20米；房屋及附属设施15户。

## 三、合同工期

本工程自签订合同为起始日，工期 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五、结算方式

1、财政资金补助的工程结算单价按设计施工预算单价并扣除村社农民投劳折资费用后进行结算。

2、结算工程量为工程实施过程中经村质量监督小组签字认可后实际发生的工程量。

3、工程结算补助总价款不得超过该工程施工预算中“建安”工程费用。

4、甲方在拨付工程款时，根据工程进度，经乡镇农技中心技术人员(现场监理人员、甲方技术负责人)、甲方质量监督小组签字按程序报批后，方可支付。工程完工后，支付工程补助总价款的80%，剩余工程补助价款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5、经申请，开工时可预拨工程总造价30%的工程款。

六、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转包，一经发现，情况属实，将取消乙方工程承包合同，且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七、安全责任

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安全监督并自觉遵守国家相关规定，如在施工过程中出现任何安全问题，乙方负全部责任。

## 八、竣工清场

工程竣工后，施工现场的垃圾、临时工程、材料、堆积物清理及场地平整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完成。

## 九、违约责任

超工期罚金(每超一天处罚结算补助总价款的)。

## 十、不可抗力

施工过程中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时(指国家规定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本合同自行终止，并按国家规定或参照类似工程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签定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报区以工代赈办公室、财政局、梓潼庙乡政府备案各壹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村级服务中心篇五

发包单位：（简称发包方） 承包单位：（简称承包方）

发包方经过批准进行的安装工程，经同意由承包方承担施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xxx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名称：厂区内旧管道，道路拆除及新管道安装和道路恢复工程

第二条：台(套)数：1套

第三条：工程地点：

第四条：承包的范围和内容

1：拆除旧有管道及阀门等，安装新管道及阀门。

2：拆除部分道路及沟槽，阀门井等，恢复道路及沟槽，阀门井等。

第五条：工程造价

工程造价为：

第六条：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以下第1 项方式进行承包施工。

1、包工包料。2、预算定额。3、包清工辅材

第七条：施工工期

有效施工期75天，施工期间如发生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工期另行协商。

第八条：工程价款的结算与支付

第九条：双方的主要责任

一、发包方：

3、按时办理拨款和结算；

5、为承包方提供生活方便；

二、承包方：

4、施工期间加强安全管理，防止伤亡事故发生；

5、按规定参加竣工验收，办理竣工结算；

6、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承包方负责的工程质量问题，负责修理；

第十条：工程质量和验收标准

1、承包方严格按照施工工艺、施工验收范围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施工质量事故，由乙方负责。

2、隐蔽工程完成后，承包方应在二十四小时以前通知发包方进行检查，未经发包方检查不得隐蔽否则按工程质量不合格进行处理。如发包方12小时内未按时到场，承包方自行检查隐蔽。

3、施工验收标准以国家颁发的现行《规程》、《规范》标准为依据。工程竣工后，有承包方通知发包方，发包方组织有关部门及时进行工程总体验收。验收合格后，办理有关验收

证明手续，工程移交发包方管理使用。

第十一条：施工期间临时停水、停电每次在一天以上的，凭签证顺延工期；

第十二条：工程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一、发包方：

3、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承包方有权提出停工报告，发包方不能及时解决，承担一切停工损失。

二、承包方：

1、逾期未完工，由此造成逾期交付使用的，每日按合同价款的1%偿付逾期违约金；或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和返工经济，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方全部承担。

2、保修期内发生因安装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由承包方无偿进行返修；因使用或由发包方其他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承包方应进行维修，费用由发包方承担。

第十四条：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交工、工程价款结清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有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第十五条：争议解决方式

如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经协商不成，经济合同仲裁机构仲裁。

第十六条：其他条款按约定执行。



第十七条：本合同正本四份，双方各执2份 。

第十八条：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